公告编号: 2018--041

证券代码: 835633

证券简称: 世纪福

主办券商:长城证券

## 苏州世纪福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相关事项 的独立意见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苏州世纪福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、《苏州世纪福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相关规定,作为苏州世纪福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的独立董事,本着认真负责的态度,基于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原则和独立判断,对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:

一、《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如下:

经审阅公司编制的《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,我们 认为公司编制的《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内容真实、准 确、完整,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,如实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 的存放、使用情况,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法违规的情形。我们同意该项 议案。

二、《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如下:

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 2018 年 6 月 15 日发布的 《关于修订 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财会〔2018〕15 号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,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及相关规定,不会对本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情况,我们同意该项议案。

独立董事:宋健、王怡隽

2018年8月3日